

「新北金好住—旅宿加碼抽」發票登錄抽獎計畫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國旅振興活動，於111年7月1日至111年9月30日活動期間，在新北市合法之旅館、民宿進行消費，憑單筆消費金額滿300元之發票或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並於111年10月7日23:59前至本活動表單登錄資料就有機會抽中iPhone 14 pro、Dyson 空氣清淨機、PS5等大獎。

一、活動期間

111年7月1日(五)00:00至111年9月30日(五)23:59止

二、發票(收據)登錄期間

111年7月1日(五)00:00至111年10月7日(五)23:59止

三、抽獎資格

1. 在新北市合法之旅館、民宿消費。
2. 單筆消費金額滿300元(住宿、餐飲、泡湯、休息及購物皆可)。
3. 不限支付方式(現金、行動支付或刷卡皆可)。
4. 同一張發票或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限登錄1次，每人上傳次數不限，活動將依所拍照上傳實體發票或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作為中獎依據。
5. 上傳登錄之發票、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須為活動期間內(111年7月1日至111年9月30日)內所開立之證明。
6. 中獎發票、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與登錄資訊不一致者，中獎無效。

四、如何登錄

1. 活動表單：<https://reurl.cc/7D8zDy>
2. 於111年10月7日(五)23:59前至活動表單，登錄姓名、聯絡電話、聯絡地址、電子郵件、發票/收據號碼，及上傳實體發票或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證明。

五、獎項內容

項次	獎品	市價(單價)	數量
1	iPhone 14 Pro 128G	34,900	2
2	Dyson 空氣清淨機	29,900	2
3	三星 The Freestyle 微型智慧投影機	28,900	3
4	PlayStation®5 Console - Horizon Forbidden West™ 同捆組	19,080	3
5	石頭掃地機器人 S7	15,999	3
6	AirPods Pro	7,990	3
7	BOSE 藍芽揚聲器	4,800	4
8	氣泡水機	4,300	5
9	7-11 統一超商禮券	500	30
10	優質旅宿住宿券(詳附件3)		55
獎品以台灣實際上市販售為準，如遇缺貨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以最新款式或其他等值獎品替代			
共計			110

六、檢核機制

1. 每張發票或收據(收據需蓋有店家大小章)限登錄1次，逾期未登錄或填寫之資料不完整/不正確者，視同放棄抽獎機會。
2. 中獎發票、收據與登錄資訊不一致者，中獎無效。

七、得獎公布

111年10月12日16:30於facebook「新北旅客」粉絲團公布正取110名及備取50名得獎名單。

八、領獎方式

1. 中獎名單公布後，正取之得獎者需填妥中獎回覆函及領據(詳見附件1)，並於111年10月19日(含)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傳至 newtaipeinotebook@gmail.com 或郵寄(以郵戳為憑)至承辦廠商(105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163號2樓之4)收，逾期視同自願放棄得獎資格。正取之得獎者若選擇親領獎品，請於前述日期內至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領取。
2. 若正取得獎者自願放棄得獎資格，承辦廠商將於111年10月21日通知備取得獎者，備取得獎者需填妥中獎回覆函及領據(詳見附件1)並於111年10月26日(含)前回傳至 ntpctravelhotel@gmail.com 或郵寄(以郵戳為憑)至承辦廠商(105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63號3樓之2)收。備取之得獎者若選擇親領獎品，請於前述日期內至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領取。
3. 正取得獎者應於111年10月19日(含)前(備取得獎者於111年10月26日前)，將代扣稅額匯入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指定帳號(玉山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808 帳號：0026-440-032893，戶名：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
4. 承辦廠商於核對得獎者身分無誤後，將於111年10月28日前以郵寄方式寄出獎品。

九、其他注意事項

1. 本活動之獎品不得要求更換或折抵現金。
2. 本活動僅限設籍於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者參加，且寄送地址以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為限。
3. 每人限一次中獎機會，如遇重複中獎則自動選取最優獎項，並由候補者遞補。
4. 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如期舉行抽獎或公布中獎名單等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參加活動之民眾視同承認本規定之效力，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終止、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且不另行通知。
5. 主辦單位及承辦廠商有權檢視得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行為，對於以偽造、詐欺或其他不正當之方式意圖參加本活動或兌領獎項者，主辦單位得拒絕其參與本活動或撤銷其中獎資格，並移送法辦。
6. 本活動屬機會中獎所得，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得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中獎金額(價值)超過新臺幣1,000元以上者，需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供報稅使用，年度報稅時將計入個人所得。中獎金額(價值)在新臺幣20,000元以上者，得獎者依法需先繳交10%機會中獎稅金，始可領獎。得獎者若為未成年人，應檢附戶籍謄本並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若得獎者不願先行繳納本項稅金，視同放棄中獎資格，且不得異議。

7. 參與本活動，即代表參加本活動已充分了解並同意接受個資聲明與注意事項，請詳閱個人資料保護條款。
8. 本活動之獎品以實物為準，網頁使用圖片僅供參考，不得要求更換顏色、規格、轉讓或折換成現金。中獎獎項日後之使用保固與維修，本活動單位概不負責，獎項經兌換、簽收受領後，如有遺失、盜領、自行拋棄、毀損，或與各項獎品服務內容發生任何爭議，恕與主辦、執行單位無涉。
9.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更改活動細節（參加方式及贈品內容、數量等）之權利，如因不可抗力之因素，本活動單位有權更換獎項為等值商品。參加者同意完全依照及遵守本活動之更動決定，活動辦法如有更動，將以新北市觀光旅遊網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十、**客服專線**：若對本活動有任何問題，請撥打 02-29603456 分機 4183 宋小姐或 02-87871111 分機 8238 陳先生。

服務時間：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承辦廠商：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

中 獎 回 覆 函

本人因參加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委託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所舉辦之「新北金好住—旅宿業加碼抽」抽獎活動（下稱本活動），茲收到中獎受贈品「_____」，市價約新臺幣（下同）_____元，確認無誤。本活動屬機會中獎所得，依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8 類之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依同法第 88 條規定，應由扣繳義務人於給付時按中獎人身分辦理扣繳，中獎人如為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中獎金額（價值）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含）以上者，需依中獎價值繳交 10% 稅金後，才能領取獎品。

惟應扣繳稅額不超過 2,000 元者，免予扣繳，仍應列單申報（即應列入中獎人年度綜合所得）。

若本活動中獎人不願意提供相關資料或未依期限配合辦理本活動領獎手續等相關事宜者，即視為自動放棄中獎資格。

備註：正取之得獎者須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含）前（備取之得獎者須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含）前）填妥「中獎回覆函及領據」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傳至 ntpctravelhotel@gmail.com 或掛號郵寄至「105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63 號 2 樓之 4 新北金好住抽獎活動小組 收」（以郵戳為憑），未於指定日期寄回者視為自願放棄中獎資格。

此致

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

中獎人親簽：

聯絡電話：

受贈獎品（兌換憑證）郵寄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分證黏貼處）

身分證影本正面	身分證影本反面
---------	---------

中獎人於本件中獎回覆函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領獎及申報所得稅機構之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與利用；相關資料將依相關法令所定（如商業會計法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以期限最長者為準）保存；

領據

茲收到「新北金好住—旅宿業加碼抽」抽獎活動得獎獎品，請勾選：

勾選	品項	市價 (單價)	數量
	iPhone 14 Pro 128G	34,900	1
	Dyson 空氣清淨機	29,900	1
	三星 The Freestyle 微型智慧投影機	28,900	1
	PlayStation®5 Console - Horizon Forbidden West™ 同捆組	19,080	1
	石頭掃地機器人 S7	15,999	1
	AirPods Pro	7,990	1
	BOSE 藍芽揚聲器	4,800	1
	氣泡水機	4,300	1
	7-11 統一超商禮券	500	1
	優質旅宿住宿券		1

中獎人姓名：

(若未滿 20 歲需法定監護人及得獎者簽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寄送處)：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貴公司「新北金好住—旅宿業加碼抽」抽獎活動辦法、中獎回覆函及個人資料保護條款相關內容。依據所得稅法規定，中獎金額(價值)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含)以上者，需依中獎價值繳交 10% 稅金後，才能領取獎品。惟應扣繳稅額不超過 2,000 元者，免予扣繳，仍應列單申報(即應列入中獎人年度綜合所得)。

身分證影本請黏貼如下，以利本公司進行代扣個人所得稅使用：

身分證影本正面	身分證影本反面
---------	---------

*請維持身分證影本保持清晰，若中獎人未滿 20 歲請附上法定監護人之身分證影本。

親愛的參加者您好，為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 8 條第 1 項規定，應向您告知下列事項，請您詳閱：

一、特定目的之說明：

(一)非公務機關名稱：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

(二)業務特定目的及代號：包含行銷業務(040)；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063)；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090)；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181)。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辨識個人者、人事管理。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以下所列期限最長者為準

1. 特定目的存續期間。

2. 相關法令所定之保存年限。

(二)地區：中華民國境內(僅限於臺澎金馬地區)。

(三)對象：本公司。

(四)方式：符合法令規定範圍之利用。

四、依據個資法第 3 條規定，您就本公司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一)除有個資法第 10 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您得向本公司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公司依個資法第 14 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得向本公司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 19 條規定，您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三)本公司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 11 條第 4 項規定，您得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蒐集。

(四)依個資法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本公司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您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公司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您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五)依個資法第 11 條第 3 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公司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公司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您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五、您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您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如果是辦理本活動所必須之資料，將影響您參加本活動之權益，敬請見諒。

六、其他事項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

七、權利行使及告知事項之諮詢：

您如欲行使上述個資法第 3 條規定之各項權利，或對於以上條款有任何疑問，請撥打 02-

29603456 分機 4183 宋小姐或 02-87871111 分機 8238 陳先生，服務時間：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優質旅宿住宿券

項次	旅宿名稱	內容
1	大板根太子會館	住宿券 1 張
2	馥俐二館	住宿券 1 張
3	百麗旅店	住宿券 1 張
4	長緹海景飯店	住宿券 1 張
5	長緹海景飯店	住宿券 1 張
6	帝苑時尚旅店	住宿券 1 張
7	帝苑時尚旅店	住宿券 1 張
8	首府大飯店	住宿券 1 張
9	首府大飯店	住宿券 1 張
10	三重江月行館	住宿券 1 張
11	景安精品旅館	住宿券 1 張
12	新加州景觀旅館	住宿券 1 張
13	府中棧旅館	住宿券 1 張
14	清翼居府中館	住宿券 1 張
15	台北集賢商旅	住宿券 1 張
16	新莊客旅	住宿券 1 張
17	挪威森林旅館集團	住宿券 1 張
18	挪威森林旅館集團	住宿券 1 張
19	金湧泉 spa 溫泉會館	住宿券 1 張
20	河灣渡假村	住宿券 1 張
21	九閣商務旅館	住宿券 1 張
22	金色年代旅店	住宿券 1 張
23	金色年代旅店	住宿券 1 張
24	安盛商務旅館	住宿券 1 張
25	安盛商務旅館	住宿券 1 張
26	沃客三重正義館	住宿券 1 張
27	淡水新五福旅館	住宿券 1 張
28	淡水新五福旅館	住宿券 1 張
29	淡水新五福旅館	住宿券 1 張
30	淡水新五福旅館	住宿券 1 張
31	淡水新五福旅館	住宿券 1 張
32	正點旅店	住宿券 1 張
33	葛瑞絲商旅	住宿券 1 張
34	馥都飯店	住宿券 1 張
35	福容大飯店 淡水漁人碼頭	住宿券 1 張
36	福容大飯店 福隆	住宿券 1 張

37	陽明山天籟度假酒店	住宿券1張
38	富悅渡假休閒旅館	住宿券1張
39	台北單人房	住宿券1張
40	台北單人房	住宿券1張
41	利未莊園民宿	住宿券1張
42	涵館民宿	住宿券1張
43	石山水禪民宿	住宿券1張
44	雲山水小築民宿	住宿券1張
45	閒情民宿	住宿券1張
46	白水世界民宿	住宿券1張
47	愉園	住宿券1張
48	應許美地民宿	住宿券1張
49	金漫民宿	住宿券1張
50	九重町客棧	住宿券1張
51	山城逸境	住宿券1張
52	九居民宿	住宿券1張
53	福隆比司吉民宿	住宿券1張
54	花岩山林民宿	住宿券1張
55	花岩山林民宿	住宿券1張